

渭南市电化教育馆文件

渭市电教发〔2018〕 11 号

渭南市电化教育馆 关于组织参加“乐教乐学人人通平台” 应用大赛的通知

各县市区电教中心：

自 2017 年 5 月“乐教乐学人人通平台”落地渭南以来，全市中小学校组织教师、家长、学生注册，积极开展应用，先后在线举办了“渭南市微课大赛”、“合阳县光影里的成长演讲比赛”、“渭南市教育摄影大赛”等系列活动，目前平台注册人数接近 70 万。“乐教乐学人人通平台”为探索学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提供了广阔的空间。

为了进一步提升广大教师应用“人人通”空间的积极性，促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活动的深度融合，提高我市“三通两平台”建设的整体水平，市电教馆决定组织全市教师参加“乐教乐学人人

通平台”应用大赛。

各县市区电教中心要高度重视、广泛宣传，精心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与，把“大赛”作为加强家校沟通、提升学校教育信息化水平、探索解决教育突出问题的重要抓手，实现“人人通”平台常态化应用。

渭南市电化教育馆

2018年4月26日

乐教乐学人人通平台应用大赛（渭南）规则

一、参赛对象

渭南市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。

二、比赛内容

本次大赛以“乐教乐学人人通”平台的“作业通知”应用情况为竞赛指标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2018年5月10日-2018年6月30日。

四、比赛规则

根据每位教师的乐教乐学平台上“作业/通知”50天中的应用情况进行排名，对成绩领先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品、奖金。

（一）作业通知大赛积分获取方法：

1、老师在超过15人以上（含15人）的班级中发布“作业通知”，学生和家长通过查看和提交作业来参与。

2、老师发布【作业/通知】或【微课作业】，且该次作业的阅读率达到70%以上时，积1分。

3、老师发布【录音作业】、【多媒体作业】、【电子作业】或【翻转课堂作业】，且该次作业的提交率达到70%以上时，积2分。

4、大赛举办期间内，每个工作日发布多次作业且达到标准，只取最高的一次积分统计。节假日不进行统计。

举例：张老师在一天内发布了【微课作业】、【录音作业】和【电子作业】各1次，且都达到积分标准，则这一天张老师获

得 2 积分。

5、积分统计以该次作业的发布时间为标准。

6、如果有多位老师积分相同，按照所在班级的“班级空间”月飙升榜贡献值高低进行排名。

(二) 奖项设置

本次活动设置两个奖项：排名奖励和应用奖励。

排名奖励：

根据活动结束时的积分排名进行奖励。

一等奖 20 名，奖金 500 元；二等奖 50 名，奖金 200 元三等奖 200 名，保温杯 1 个。平台应用优秀学校 10 所。

应用奖励：

在活动结束后，只要积分达到 15 分的老师均可参与抽奖。

奖品总价值共 1 万元。

注：积分可在活动页面进行查询。

(三) 其他事项

在比赛期间发布与教授课程无关的作业内容、使用同一设备重复登陆不同帐号提交作业、以及有故意刷分作弊等行为，一经查实取消比赛资格。

联系人：申婷婷

联系电话：13572717423

西安易通现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23日

